

#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 厚恩堂家庭活動中心 中心會員申請表

中心職員專用		
會籍有效日期:	至	
負責職員簽署:		

□個人會員,會員編號 □家庭會員,會員編號					<u> </u>						
申請人											
姓名:		(中文)						性別:	男 / 女		
		(英文)						出生日期:	年	月日	
居住地均	正:							住宅電話:			
電郵地均	止*:							手提電話:			
就讀學校:			年級:				教育程度:		□學 □大專或以_	<u>-</u>	
(在學人士)							(非在學人士)	□其他			
宗教信仰	卬:	□基督教 □天主義	教 I	□佛	数 ロ	其他			口沒有		
*未滿 18	8 歲人	上請填寫家長或監護	人之	電郵	地址						
家庭會員	員 (直系	《家屬)									
成員		姓名	性	別	出生	E 日 身	钥	與申請人	手提電話	就讀學校及年終	及
			男	女	年	月	日	關係		/ 教育程度	
家屬1	(中文)										
	(英文)										
家屬 2	(中文)										
	(英文)										
家屬 3	(中文)										
家屬 4	(英文)									_	
<b>涿闽</b> ▼	(英文)										
 家屬 5	(中文)										
	(英文)										
	<u>I</u>				<u> </u>					4	
歡迎提係	共緊急耶	<b>締絡人 (</b> 如遇上突發	事故田	<b>诗才</b> 何	會緊急	聯絡	)				
中文姓名	名:		聯約	洛電話	話:			與目	申請人關係:		
聲明											
				中心1	會員守則	[]」及	收集	資料同意書			
		背頁「中心會員守則」,					_				
		會員未能履行各項會員家									
		基督教播道會聯會將個人									<b>/→</b> ⊟F
		資料(私隱)條例」所訂定 工事項	出) 豁	免情が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かい かい	亡,本人	明日!	<b>可聯</b> 約	B中國基督教播發	自曾厚恩至豕庭店	·	<b>ヲ</b>
貞科/5	<b>及作出改</b> 了	上事垻。									
口本人.	/ □家原	<b>庭成員願意成為本</b>	中心	\之	義工。	•					
H1 全丰 「 <	<b>次四</b> •				t:	古士:	<b>□</b> #□	•			
		上誌市宏臣武監護 //	<b>公里</b>		Į	具衣	コ期	:			
(/下/咽 18	)	上請由家長或監護人	双首,	J							

### 會員制度

#### 會員類別 及收費

普通會員:個別申請成為會員,年費 \$30。

家庭會員:包括申請人在內最多六名直系家屬成員申請成為會員,年費 \$60。

續證普通會員:由屆滿日期起一個月內,前往本中心續證,年費為 \$ 20。

續證家庭會員:由屆滿日期起一個月內,前往本中心續證,年費為 \$40。

補證:每張為\$10。

#### 入會手續

- 請親臨本中心填妥中心會員申請表及繳交入會費用後即可成為會員。
- ▶ 會籍有效日期由入會開始為期一年。

#### 退會手續

凡於會籍屆滿一個月內不作續證,即自動退出會籍。

#### 會員福利

- ▶ 以會員優惠價報名參加本中心之活動。
- ▶ 免費參加每季舉辦一次的會員活動。
- 免費借用中心報張、書籍、影音物品、棋類及乒乓球桌等。
- ▶ 免費使用電腦及上網設備。
- ▶ 購買物品優惠#
- ▶ 特定商店優惠# #詳情請向本中心查詢。

### 中心會員守則

- 1. 凡中心會員於開放時間內進入本中心時,必須出示其有效之會員證予當值之中心職員或負責義工查閱,並須於「中心使用記錄表」上登記其姓名、會員編號及進入本中心之時段。
- 本中心之會員證只限於該證所屬之中心會員使用,不得轉讓或轉借給他人。
- 3. 中心會員必須穿著整潔之服飾出入本中心。
- 4. 中心會員不可妨礙其他會員享用本中心之場地及設施。
- 5. 中心會員不可在本中心內吸煙、賭博、喧嘩、高聲談話、說污言穢語、隨意進食或躺臥睡覺。
- 6. 除特別或緊急事故外,本中心職員或負責義工均不會通知任何中心會員接聽外來電話,以免妨礙本中心之運作。
- 7. 中心會員攜來之財物須自行負責保管,如有任何聲稱的損失,本中心概不負上任何責任。
- 8. 除開放時間及參加指定活動外,中心會員不可逗留於本中心。
- 9. 中心會員凡欲借用本中心之用品,均須先取得當值之中心職員或負責義工之同意,方可使用。
- 10. 本中心內之一切電掣 (如電燈、冷氣機等),均由當值之中心職員或負責義工負責開關,中心會員請勿自行開關使用。
- 11. 中心會員必須愛惜及小心使用本中心之設施和用品,如有損壞,該會員須按照損壞物件之市價作出賠償。
- 12. 中心會員使用本中心之場地及設施時,必須遵從當值之中心職員或負責義工之指引。
- 13. 為免觸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心會員請勿展示其他人肖像(包含相片)作公開之用。
- 14. 中心會員之資料(如聯絡電話或地址等)如有任何更改,必須盡快通知本中心之職員。
- 15. 如遇特別情況 (如暴雨警告訊號或颱風懸掛等),本中心可按實際情況之需要,隨時暫停開放,而無須事前作出任何個別通知。

## 「中心會員守則」之目的及執行

本中心設立「中心會員守則」之目的是為了使中心會員能有秩序及適當地公平使用本中心之場地及設施。會員如違反以上規則,嚴重者可終止服務或要求退會,所繳費用概不發還。本規則若有未盡之處,本中心有權隨時修改及公佈。